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材料于2026年8月1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富海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2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

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联董事张震宇回避表决，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与深圳市观宇临洲技术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震宇、秦元、楚天、王坤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深圳市观宇云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管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该标的公司的相关投资设立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后续出资、签署与本次共同投资相关的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